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884.2—2009

代替 GB/T 2884.3—1996, GB/T 2884.5—1996, GB/T 2884.7—1996, GB/T 2884.12—1996

长江中下游水系分节驳船型 第2部分：干支直达和水运网分节驳 船型尺度系列

**Integrated barges form for the middle-downstream of the Changjiang—
Part 2: Dimensions series of integrated barges for direct transport
in main-branch routes and waterway net**

2009-03-31 发布

2009-1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前 言

GB/T 2884《长江中下游水系分节驳船型》分为两个部分：

——第1部分：干流分节驳船型尺度系列；

——第2部分：干支直达和水运网分节驳船型尺度系列。

本部分为GB/T 2884的第2部分。

本部分代替GB/T 2884.3—1996《长江水系分节驳船型尺度系列 长江中下游干支直达和水运网1 000吨级分节驳船型尺度》、GB/T 2884.5—1996《长江水系分节驳船型尺度系列 长江中下游干支直达和水运网500吨级分节驳船型尺度》、GB/T 2884.7—1996《长江水系分节驳船型尺度系列 长江中下游干支直达和水运网300吨级分节驳船型尺度》、GB/T 2884.12—1996《长江水系分节驳船型尺度系列 长江中下游干支直达和水运网400吨级分节驳船型尺度》。

本部分与GB/T 2884.3—1996、GB/T 2884.5—1996、GB/T 2884.7—1996和GB/T 2884.12—1996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增加京杭运河1 000吨级尺度系列(见表1)；

——型宽改为船宽(见表1)。

本部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内河船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30)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长江船舶设计院。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王前进、章鸣。

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GB 2884.3—1981、GB 2884.4—1981、GB/T 2884.3—1996；

——GB 2884.5—1981、GB 2884.6—1981、GB/T 2884.5—1996；

——GB 2884.7—1981、GB/T 2884.7—1996；

——GB 2884.12—1981、GB/T 2884.12—1996。

长江中下游水系分节驳船型

第 2 部分：干支直达和水运网分节驳船型尺度系列

1 范围

GB/T 2884 的本部分规定了长江中下游干支直达和水运网分节驳船型的尺度、型号和标志。
本部分适用于长江中下游干流水域和与其相沟通的水运网航行的分节驳船。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部分。

2.1

水运网 waterway network

由京杭、湘桂、赣粤、郑淮等运河所沟通的包括长江、珠江、钱塘江、淮河、黄河、海河等水系的内河通航航道。

3 船型尺度

长江中下游干支直达和水运网分节驳船型尺度系列见表 1。

表 1 长江中下游干支直达和水运网分节驳船型尺度系列

航道等级	型号	吨级	总长/m	船宽/m	吃水/m	航行区域
Ⅲ	CWJA1000	1 000	67.5	10.8	2.0~2.4	长江中下游
Ⅲ	CWJB1000	1 000	64.5	10.8	2.2~2.6	京杭运河
Ⅳ	CWJ500	500	45.0	10.8	1.6~2.1	水运网
Ⅴ	CWJ400	400	41.0	10.0	1.3~1.6	水运网
Ⅴ	CWJ300	300	35.0	10.0	1.3~1.6	水运网

4 型号组成

型号表示如下：

